

消委會：去年接2769宗樂齡消費者投訴 七旬婦買逾550次美容療程限2年做完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導：消委會去年接獲2769宗樂齡（即55歲或以上）消費者投訴個案，較前年的3827宗減少約38%，個案包括科技應用、預繳式消費，以及訂製個人物品的相關問題等。其中服務質素佔579宗，價格及收費爭議557宗，分別佔約20%；涉及產品質素的有355宗、更改及終止合約347宗，各佔約12%。消委會指，當中有長者被美容院職員推銷下合共花了40萬元，購買限期僅兩年的數百次療程，「未曾用完已過期」。

被誤導花費逾40萬元

其中一宗個案的投訴人是一名七旬女長者，她從2022年起光顧一間美容院，由於視力及身體問題，難以在短時間內閱讀及理解合約條款，被推銷新療程時只能依賴職員口頭講解內容，又稱如果拒絕購買，預約下次療程時，職員經常告知已額滿，令她在2022至2023年間，多次同意購買合共超過30萬元的療程，隨後兩年亦被推銷購買逾10萬元療程，但職員未有提醒剩餘療程數目及到期日。其後，投訴人要求美容院提供資料，才發現剩餘超過550次療程，以兩星期用一次計，要超過20年才能用畢，但有效期只剩兩年，而且難以預約。投訴人向消委會求助，要求取消交易，並退還已付的7.9萬元，但美容院表示職員已經清楚講解療程內容、金額

及條款，列明不可退款條款的收據亦獲對方簽署確認，只願意取消尚未清繳的2.6萬元款項。投訴人不接受方案，消委會已建議她諮詢法律意見，或者申請消費者訴訟基金。

取消交易被拒 或提訴訟

另一宗個案的投訴人在電器店員推介下，以1.25萬元購買最新型號48吋電視；職員強調型號具備高畫質及內置免費串流平台優惠，並指負責安裝電視的技術人員會代為完成設定及示範基本操作，但技術人員於安裝當日沒有教導投訴人。投訴人自行操作後出現錯誤信息，代理商其後致電表示可以安排技術人員兩日內上門檢查，但投訴人等逾一周仍未獲進一步通知。投訴人其後向消委會求助，希望更換其他型號的電

視。代理商表示，若用戶對串流平台操作流程有疑問，可通過電話提供教學，其後在調停下願意免費派人上門教導。

消委會籲商戶 勿過分推銷

消委會指，有個別個案的消費者可能因受過分推銷，產生心理壓力而購買產品，遇到消費爭議亦不願意求助，呼籲家人加以協助；又呼籲商戶檢視銷售政策，為樂齡人士提供支援，例如提供清晰示範及簡易操作指引、深入淺出講解合約條款內

消委會就樂齡消費提出多項建議。電視截圖並切大印刷合約條款的字體，方便長者閱讀，並勿過分推銷。樂齡消費者亦要考慮自身需要，切勿過量服務或產品，交易前詳細了解銷售條款，別急於付款等。

香港機場去年接待旅客6100萬人次升15%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導：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昨日公布2025年各項數字，當中香港國際機場全年共接待6100萬人次旅客，按年上升15%。而全年航班升降量達394730架次，按年上升8.7%。全年貨運量則增長2.7%，達507萬公噸。機管局指，強勁的聖誕旅遊旺季亦推動增長，在去年12月期間，共有8天的單日客運量超過20萬人次。而機場上月共接待580萬人次旅客，按年上升13.5%；航班升降量按年增加7.1%，達35920架次。當月訪港及過境/轉機旅客均錄得雙位數增長，其中往返內地、東南亞及北美地區的客運量增幅最為顯著。

貨運量突破500萬公噸

機管局指出，12月的貨運量按年錄得3.6%增長，至46.2萬公噸。當中出口及轉口貨運量均錄得增長，轉口量更錄得18%升幅，而東南亞、歐洲及內地為增長最顯著的主要貨運市場。全年貨運量增長2.7%，達507萬公噸。機管局行政總裁張李佳蕙表示，2025年的強勁流量標誌着新的里程碑，鞏固了香港作為亞洲領先國際航空樞紐的地位。而去年香港進一步拓展航空網絡，全球新增了30個航點，包括阿布扎比、布魯塞爾及達拉斯，並在主要航線增設班次，並在主要航

線增設班次。全年共獲得約80個涵蓋營運及服務不同範疇的殊榮，印證整個機場社區的專業精神與卓越表現。

去年全球新增30個航點

基礎設施方面，2025年9月，香港國際機場二號客運大樓的旅遊車候車大堂率先啓用，這是擴建後的二號客運大樓首階段投入使用的設施，有助於粵港澳大灣區旅客經陸路跨境中轉國際航班。同年11月推出的「轉機停車場」服務，則為自駕前往香港國際機場轉乘國際航班的大灣區旅客提供了無縫銜接的出行體驗。

持刀漢屯門挾持女子 警員警告無效開槍制服

【香港商報訊】記者區天海報導：屯門發生持刀漢挾持人質事件。昨晚一男子手持利刀當街揮舞，其間隨機捉着一名無辜女途人似有所企圖，多名接報到場警員與疑犯對峙之際，傳出兩下槍聲，疑犯應聲倒地，送院搶救無效死亡，事件中幸無其他人受傷。

事發昨晚7時許，警方接報指一名男子走進屯門屯順街屯門市廣場Donki店舖內廚房，取走一把利刀，衝鋒隊人員接報，到屯門市廣場美心皇宮對開發現該名持刀男子，警員發出警告無效，男子更突然闖入商場內挾持一名女途人。

衝鋒隊人員見狀開兩槍制止，疑犯受傷倒地，警員馬上將女途人救出，大批警員接報趕赴增援，救護員到場將傷者送院。現場消息稱，傷者胸口及肩膀共被射中兩槍，昏迷送院後傷重不治。警方正就事件展開深入調查，以了解疑犯的犯案動機。



一名持刀男子(右一)挾持女人質(右二)，多名警員接報趕至，警告無效，開槍擊中疑犯，女人質當場獲救。網上片段截圖

新聞聯舉行成立29周年大會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導：1月15日，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新聞聯）成立29周年會員大會隆重舉行。新聞聯主席李大宏、會長張國良率理事會成員，與逾400名會員代表歡聚一堂。大會選得政府新聞處處長廖李可、中央駐港聯絡辦宣傳文體部副部長李曙光、行政長官辦公室新聞統籌專員謝振中擔任主禮嘉賓。

與會嘉賓及會員共同回顧過去一年的耕耘與收穫，共商新階段業界團結發展之大計。

李大宏在會務報告中指，過去一年，新聞聯始終秉持「愛國愛港、專業創新、服務業界」的宗旨，圍繞提升影響力、拓展新平台、團結業界三大方向積極作為，以「局中人」的擔當、「運動員」的幹勁、「引領者」的視野，向全體會員和社會各界交出了一份厚重提氣、亮點紛呈的年度答卷。展望2026年，李大宏強調，新聞聯將重點推進五項工作：舉辦「灣區故事」優秀新聞作品徵集評選；深化內

地參訪探風計劃；繼續舉辦國情與專業研習班；升級會員服務體系；以及精心組織第12屆理事會換屆選舉工作，為新聞聯高質量發展奠定堅實組織基礎。



新聞聯理事會領導和主禮嘉賓合影。

委任清盤人及審查委員會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2025年第322宗
公司名稱：香港中拓實業有限公司（清盤中）
清盤前註冊辦事處：香港金鐘道八十九號力寶中心二座二一零七室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黃智傑先生及 Luke Anthony Furler 先生
清盤人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三十九號豐盛創建大廈二十六樓
委任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審查委員會：1. Sinopec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imited; 2. Sinopec USA Inc.; 3. Sinopec International (Middle East) FZEE; 4. Sinopec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日期：2026年1月16日
黃智傑 Luke Anthony Furler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有關呈請書的替代送達報章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
2025年第7839宗
關於：債務人 SIU YU WING (蕭宇榮)
單方訴訟人：債權人 FWD LIFE INSURANCE COMPANY (BERMUDA) LIMITED (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
有關一份於2025年10月13日提交的破產呈請書事宜
呈請人 FWD LIFE INSURANCE COMPANY (BERMUDA) LIMITED (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 其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太古坊德宏大廈 18 樓已針對你提交一份破產呈請書，而法院已下令：
(一) 將本中文通知書在香港發行及流通的中文報章刊登一次；及
(二) 將該份破產呈請書的一份蓋章文本連同替代送達令的一份蓋章文本以預付郵費方式送交香港九龍大角咀海富苑海欣閣 31 樓 14 室並註明由債權人收件；
則須當作已向你有效及充分送達該份破產呈請書。
並請注意，該項呈請將於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在香港高等法院進行聆訊，你須於該日出庭應訊，如你不出席則法院可在你缺席情況下對你作出破產令，特此通知。
你可於提出申請時在法院查閱該份破產呈請書。
日期：2026年1月16日
此致
SIU YU WING (蕭宇榮)
債權人代表律師：薛馮鄭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5A 電話號碼：2522 8101 檔案編號：SMH/123453-3/24/YYS/FOF

HCCW 772 /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772 宗
有關關凱(香港)工程有限公司 (VICTORY (HK) ENGINEERING LIMITED) 的事宜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第177條(1)(d)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12月3日，由合駿工程貿易有限公司 (UNICORN ENGINEERING &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地址為香港九龍土瓜灣土瓜灣道 60-64 號唯一大廈低座 5 樓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2月11日上午10時正在法庭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年1月16日
呈請人之代表律師：香港金鐘海富中心第2座2101室 檔案號碼：HCP/25.07323.001/CP/TMCM/CML/ALC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須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須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2月10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CCW 817 /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817 宗
有關大班麵包西餅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第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12月22日，由李穎詩其地址為新界將軍澳日出康城首部3座36樓RB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3月11日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年1月16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鄭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5A 檔案編號：PS/125450-5/25/HWL/TCI/SPL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須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須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3月10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CCW 816 /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816 宗
有關廣凌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第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12月22日，由羅國濂其地址為新界將軍澳日出康城首部3座36樓RB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3月11日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年1月16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鄭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5A 檔案編號：PS/125477-1/25/HWL/JCW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須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須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3月10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關於彭淦述遺囑的查詢
姓名：彭淦述 (英文：PANG KAM SHUT) 簡體字：彭淦述，性別：男
香港身份證號碼：G093XXXX(X)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號碼：H091XXXXX
死亡日期：2025年4月29日
如任何人士曾為上述死亡人士彭淦述或其下遺囑或存有彭淦述的遺囑、遺囑修正或其他遺囑文件正本或複印本，請於今日起1個月內，聯絡及知會鄧啟明律師行，地址：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第一座29字樓B02室，聯絡人：鄧啟明律師，電話：27322338，檔案編號：TT-11755-25/KT/MMM(CN)。
日期：2026年1月16日

證券代碼：600819/900918 證券簡稱：耀皮玻璃/耀皮B股 公告編號：2026-008
上海耀皮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減持股份結果公告
投資者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保證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公告內容與信息披露義務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內容提示：
●大股東減持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復材”）持有上海耀皮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耀皮玻璃/公司”）無限售條件流通股70,257,470股，占公司總股本的7.19%。上述股份來源為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前取得的股份。
●減持計劃的實施結果情況：
2025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持股5%股東中國復材《關於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61），中國復材依據自身戰略規劃和經營發展，擬自減持計劃公告披露之日起15個交易日期內，以集中競價方式減持本公司股份不超過9,349,160股（即不超過公司總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減持本公司股份不超過11,797,754股（即不超過公司總股本的1.2619%）。中國復材的本次減持計劃已實施完畢。
2026年1月15日，公司收到中國復材發來的《關於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中股份來源更正的通知函》及《關於減持耀皮玻璃股份計劃實施結果的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
一、減持計劃前基本情况
股東名稱：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實控人及一致行動人：是 否
直接持有5%以上股權：是 否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是 否
其他：否
持股數量：93,491,607股
持股比例：10%
IPO前取得：91,404,383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2,087,224股
注：根據中國復材的《關於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中股份來源更正的通知函》，

中國復材於近日核查發現，其持有的耀皮玻璃股份中的2,087,224股是集合競價取得，分別於2011年12月1日至12月16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取得1,831,324股，於2015年7月9日至12月16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取得255,900股。
上述減持計劃無一致行動人。
二、減持計劃的實施結果
(一)大股東及重監高因以下事項披露減持計劃實施結果：減持計劃實施完畢。
股東名稱：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減持計劃首次披露日期：2025年11月25日
減持數量：21,146,913股
減持期間：2025年12月18日~2026年1月8日
減持方式及對應減持數量：大宗交易減持：11,797,754股
集中競價減持：9,349,160股
減持價格區間：7.17~8.29元/股
減持總金額：163,802,317.30元
減持完成情況：已完成
減持比例：2.2619%
原計劃減持比例：不超過：2.2619%
當前持股數量：70,257,470股
當前持股比例：7.19%
注：
1、根據《上市公司股東減持股份管理暫行辦法》（2025年修正），大股東減持其通過證券交易所集中競價交易買入的上市公司股份，僅適用該辦法第四條至第八條、第十八條、第二十八條至第三十條的規定。
2026年1月8日-1月9日，股東中國復材另通過集中競價減持其持有的於2011年及2015年通過二級市場集中競價買入股份2,087,224股。
2、上述減持比例按照耀皮玻璃原總股本934,916,069股計算。
3、2026年1月12日，耀皮玻璃2025年定向對象發行A股股票完成股份登記托管等事項，總股本變為976,757,073股，股東持股比例被動稀釋，中國復材當前持持股比例按照耀皮玻璃現總股本計算。
(二)本次減持是否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本所業務規則的規定 是 否
(三)本次實際減持情況與此前披露的減持計劃、承諾是否一致 是 否

HCCW 816 / 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件 2025 年第 816 宗
有關廣凌有限公司 及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第177(1)(d)條事宜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12月22日，由羅國濂其地址為新界將軍澳日出康城首部3座36樓RB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6年3月11日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欲欲支持或反對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日期：2026年1月16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薛馮鄭律師行 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5A 檔案編號：PS/125450-5/25/HWL/TCI/SPL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須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須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的話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6年3月10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更正後
公告 股東名稱 股東身份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當前持股份來源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07)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119,090,496 12.74% IPO前取得: 117,003,272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 2,087,224股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44)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100,392,175 10.74% IPO前取得: 100,392,175股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61)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93,491,607 10.00% IPO前取得: 91,404,383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 2,087,224股
更正前:
公告 股東名稱 股東身份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當前持股份來源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07)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119,090,496 12.74% IPO前取得: 117,003,272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 2,087,224股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44)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100,392,175 10.74% IPO前取得: 100,392,175股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61)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93,491,607 10.00% IPO前取得: 91,404,383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 2,087,224股
更正後
公告 股東名稱 股東身份 持股數量(股) 持股比例 當前持股份來源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07)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119,090,496 12.74% IPO前取得: 117,003,272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 2,087,224股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44)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100,392,175 10.74% IPO前取得: 100,392,175股
《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公告編號:2025-061) 中國復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東 93,491,607 10.00% IPO前取得: 91,404,383股; 集中競價交易取得: 2,087,224股

2、集合競價取得的股份來源說明
(1) 股份來源梳理及重要時間點
時間 持股數量(股) 占總股本比例 股本性質 事件
1999 81,399,094 16.70% 法人股 1999年10月16日，中國建材技術裝備總局無償轉讓
2003 81,399,094 16.70% 限售流通股 A股 公司更名(原名：中國無機材料科技實業集團公司)
2004 123,036,141 16.83% 限售流通股 A股 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2006 118,934,572 16.26% 限售流通股 A股 股權分置改革
2009 118,934,572 16.26% A股流通股 股本性質變更為流通股
2011 118,934,596 16.26% A股流通股 先後集中競價交易減持、增持(減持1831324股、增持1831324股)
2015 119,090,496 12.74% A股流通股 先後集中競價交易減持、增持(減持100000股、增持255000股)
2025 119,090,496 12.74% A股流通股 2025年2月26日減持公告發布前
(2) 中國復材於2011年12月1日至12月16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取得股份1,831,324股，於2015年7月9日至12月16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取得股份255,900股(備查文件：交易對賬單)兩次集中競價交易取得股份共計2,087,224股。已於2026年1月8日上午9日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進行減持。
公司及股東中國復材對上述更正給投資者帶來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請廣大投資者諒解。公司將進一步加強對股東通知函等資料的核查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質量。
四、備查文件
1、中國復材《關於股東減持股份計劃公告中股份來源更正的通知函》
2、中國復材《2011年交易對賬單》和《2015年交易對賬單》
3、中國復材《關於減持耀皮玻璃股份計劃實施結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6日